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8月15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在本公司主持召开了“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邀请2位行业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芜湖市鸠江区白茆镇套北行政村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公司投资7000万元建设“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占地面积11534.4平方米，新建厂房2栋、办公楼1栋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建设内容：项目分2期，分别建设高档羽毛和中高档羽毛球 2 条生产线，实际只建设一期高档羽毛生产线，年产高档羽毛19200万根（24t/a）。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取得《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芜环评审[2018]93 号）。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先后委托山东灵溪检测有限公司、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监测公司的监测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6万元，占总投资2.53%。

4、验收范围：阶段性验收。

二、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烘干废气和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气。

（1）烘干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经除臭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2）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经除臭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絮凝沉淀+A/O工艺+沉淀），废水处理达《羽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1-2008)表2中标准限，直接排放进入厂区东侧的氧化塘。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烘干机、切毛机、风机等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根据监测结果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鹅毛、边角料、污泥；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桶、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鹅毛、边角料收集后集中收集后出售；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试剂、废液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间，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其他环保设施

（1）防渗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库等落实了防腐防渗措施。

（2）规范化排污口

按规范设置了各类标识。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2026 年 5 月 17 日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山东灵溪检测有限公司、2026 年 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7 月 25 日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分别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有组织、厂界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排放浓度限值，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 1、表 2 限值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综合废水（生产废水、生活污水）pH 值、COD、氨氮、BOD5、SS、总磷、总氮、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均满足《羽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1-2008)表 2 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检查结果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鹅毛、边角料、污泥；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桶、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鹅毛、边角料收集后集中收集后出售；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包装袋、废活性炭、废试剂、废液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间，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置，满足相关环保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

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检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公司承诺

1. 定期对各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运营期进一步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意识。

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8日

附：参会人员签到表

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2026年 8月11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安兆明	芜湖市明辉体育	总经理	18855368666
2	陈艳	芜湖市明辉体育	工长	18355376486
3	王涛	芜湖环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	15211298177
4	丁绍国	市环保科研所	员工	13855367556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专家意见：

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金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及现场检查意见

2026年8月15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芜湖市明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100万打高档羽毛球加工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等人员，会议邀请2名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情况：

建设地点：芜湖市鸠江区白茆镇套北行政村。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环评设计产能年产中高档羽毛球1200万个、高档羽毛19200万根。现阶段已完成环评设计阶段一期工程建设，实际产能年产高档羽毛19200万根。

建设内容： 1、主体工程：1#生产车间和2#生产车间；2、辅助工程：办公楼和食堂；3、储运工程：晒场和仓库；4、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电；5、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危废暂存库。

验收范围：阶段性验收。

二、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建立运行台帐，确保污染处理设施正常使用。

2、严格执行危废的各项管理规定，规范运行记录台账。

三、验收监测报告表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

1、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生产设备数量、主要原辅材料种类及用量，梳理项目的变动情况。完善监测情况说明。

2、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规范相关图表及附件。

四、审查结论：

《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基本规范，专家组认为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具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专家组：丁绍国 王靖

2026年8月15日